浙江大学

光华法学院
图书馆简讯

LIBRARY

Law Library Newsletter of Zhejiang University Guanghua Law School

第四期 • 2014 • 冬

《浙江大学光华法学院图书馆简讯》编辑部

主　　编: 何灵巧
副 主 编: 陈　相　郑小娜　钟　莉　葛菊莲
排版和美工: 陈　相
顾　　问: 周江洪　罗　伟

《浙江大学光华法学院图书馆简讯》系浙江大学光华法学院主管、光华法学院图书馆主办的期刊。本刊是季刊、内部刊物，每逢季度底出刊。

本刊编辑部地址:浙江大学之江校区光华法学院图书馆 102 室
E-mail: hdhlq@zju.edu.cn
电话: 0571-86592715、0571-86592772
网址:http://www.lawlib.zju.edu. cn/

创办《浙江大学光华法学院图书馆简讯》，旨在架起读者和图书馆之桥梁，提升图书馆之服务，宣传图书馆之资源，发展法学图书馆，进行馆际交流。本刊欢迎校内外学者赐稿。来稿可寄电子邮箱。本刊所载原创文章，均由其作者和本刊所有，任何转载、摘登、翻译或结集出版均须事先得到作者和本刊书面许可。

The “Law Library Newsletter of Zhejiang University Guanghua Law School” is a periodical supervised by Zhejiang University Guanghua Law School and sponsored by the Law School’s library. It's a quarterly and internal publication which is published at the end of each quarter.

Addres s of Editorial Office: Room 102, Library, Zhijiang Campu s of Zhejiang University
E-mail Address: hdhlq@zju.edu.cn
Telephone: 0571-86592715, 0571-86592772
Website: http://www.lawlib.zju.edu.cn.

The goal of founding the “Law Library Newsletter of Zhejiang University Guanghua Law School” is to bulid a bridge connecting the library with the readers, to improve the Library's service, to propagate our resources, to developing the Law Library and to communicating with other libraries. We welcome article contributions by scholars at Zhejiang University and scholars from other institutions. The authors and this Newsletter reserve the ownership of all the original articles published in this Newsletter. Advance written permission from the authors and this Newsletter is required for any reproduction, extraction, translation and compilation.

【目 录】

第一部分 图书馆动态……1

1. 本馆动态 ……1

1.1 “图书馆信息资源利用指南”讲座成功举办……1

1.2 教学与讨论的好帮手——交互式电子白板……2

2. 国内外法律图书馆动态 ……3

2.1 中国图书馆协会举办第六届青年学术论坛……3

2.2 澳门高校图书馆联盟电子资源中心平台正式启用……4

第二部分 文献检索实例……5

环境影响评价中的公众参与……5

第三部分 书评……12

“径行”读书社第十期读书活动简报——法律实证研究方法与 SPSS 软件应用 ……12

第四部分 新书推荐……15

第五部分 新书通报……16

“图书馆信息资源利用指南”讲座成功举办

2014 年 10 月 17 日下午，由光华法学院图书馆举办的“图书馆信息资源利用指南”讲座在图书馆 5 号楼 206 会议室成功举办。此次讲座主要介绍了图书馆信息资源的分布情况以及利用方式，具体分为图书馆馆藏资源利用以及重要法学数据库使用方法两大块内容，旨在让同学们能够更好的利用图书馆的各类资源。讲座由何灵巧老师主持，钟莉、陈相、郑小娜、葛菊莲四位老师主讲。

图书馆是知识的门户，是信息的枢纽，而图书馆讲座则是引你入门的指路人，是领你前行的方向标。讲座伊始，何灵巧老师就为同学们介绍了图书馆资源利用的重要性以及此次讲座的主要内容。

在何老师的简短介绍之后，钟莉老师为同学们带来了以图书馆馆藏资源利用为主要内容的专题介绍。钟老师从图书馆基本状况、纸质资源的检索与获取、中文类电子资源的特色、图书馆网站资源介绍以及在使用上述图书馆资源中的注意事项这五个方面，向同学们详细阐述了图书馆的现有资源以及利用方法。

之后，则由陈相、郑小娜、葛菊莲三位老师分别为大家介绍了 Westlaw、LexisNexis、Heinonline 这三大法学期刊数据库的基本情况以及使用方法。三位老师通过现场操作演示的方式，将这三个数据的检索方式详细的讲授给了参与讲座的同学，同时对于同学们在讲座上提出的问题也当场予以耐心的解答，使同学们能真正掌握这些数据库的检索方法，并且在今后的学习中能学以致用。

最后，在沟通交流环节，同学们与何灵巧老师进行了更深入的对话，大家就在某一课题范围内进行文献资源检索时所遇到的一些细节问题等内容与何老师进行了探讨，何老师对每一个问题都进行了认真的回答。

讲座后，同学们都表示，此次讲座使自己解了法学院图书馆的各种资源，也初步掌握这些资源的检索与利用技巧，这些都为自己今后的学习和研究提供了资源利用的便捷途径，也为以后的学习道路打下了良好的基础。

教学与讨论的好帮手——交互式电子白板

交互式电子白板可以与电脑进行信息通讯，将电子白板连接到计算机，并利用投影机将计算机上的内容投影到电子白板屏幕上，在专门的应用程序的支持下，可以构造一个大屏幕、交互式的协作会议或教学环境。利用特定的定位笔代替鼠标在白板上进行操作，可以运行任何应用程序，可以对文件进行编辑、注释、保存等在计算机上利用键盘及鼠标可以实现的任何操作。有助于更好地实现白板与计算机、演示者与听众之间的双向互动。

图书馆最近增加了一套新的电子设备——交互式电子白板，可服务于教学和科研，是图书馆学术共享空间的组成部分，设备安装在五号楼 204 会议室，适合 5-20 人小型使用，欢迎有需要的读者申请。（申请网址：http://lawlib.zju.edu.cn/redir.php?catalog_id=21）

中国图书馆学会举办第六届青年学术论坛

11 月 10 日至 12 日，由中国图书馆学会主办，福建省图书馆学会、厦门市图书馆共同承办的中国图书馆学会第六届青年学术论坛在福建省厦门市图书馆成功举办。

本届论坛以“未来的图书馆和未来的图书馆员”为主题，这是结合当前新形势、新变化和新要求，积极谋划图书馆事业未来发展之路，彰显专业素养和创造活力的重要议题。论坛精心安排了主报告会、三场主题沙龙及专家点评、专题报告、晚间活动及展览，内容充实，亮点纷呈。

论坛特别邀请德国科隆图书馆馆长汉娜萝蕾·沃格特作了题为“数字时代的图书馆服务——以德国科隆图书馆为例”的主题报告。

基于主题沙龙的表现，论坛以知名专家点评和代表现场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评选出清华大学图书馆王媛、合肥学院刘丽等 15 位青年同志在专题报告环节向全体大会做汇报陈述，并在闭幕式分别授予“青年学术之星”和“青年管理之星”荣誉称号。同时得到表彰的还有国家图书馆李华伟等“中国图书馆学会第三届青年人才奖”获奖者。

会议期间，厦门市图书馆还特地为参会的广大青年馆员安排了三场“文化品读 主题沙龙”晚间活动，邀请厦门大学图书馆萧德洪馆长、厦门大学郑启五教授、华东师范大学范并思教授等知名专家与青年朋友们亲密接触，在咖啡馆里“话山论见”，在南音社里“茶人茶语”，在书店里“爱上阅读”，活动受到了大家的喜爱，共 148 人参与了活动。同期，“馆员的力量”专题图片展和“网络书香•掠美瞬间”数字图书馆推广工程摄影大赛优秀作品展在厦门市图书馆举办。

青年图书馆工作者和青年图书馆学研究者是图书馆事业发展的生命力所在，是推动创新的主体，中国图书馆学会历来重视青年人才在事业发展与繁荣中的重要作用。青年学术论坛自 2002 年 11 月开坛以来已举办六期，是我国图书馆业界目前最重要的单项综合性学术活动之一，是促进业界青年学习交流、激发青年创新活力的有益探索，为青年馆员们发表见解、沟通交流、展示风貌、分享经验、成长成才和加强职业教育创造了机会，逐渐成为青年馆员共同探索新领域、寻找新机遇、谋求新发展的高端平台，也日益受到全国各级各类图书馆的高度重视和大力支持。

消息来源：中国图书馆学会

http://www.lsc.org.cn/cn/index.html

澳门高校图书馆联盟电子资源中心平台正式启用

2014 年 12 月 3 日上午， 澳门大学图书馆开发的“澳门高校图书馆联盟电子资料中心平台”启用仪式在澳大伍宜孙图书馆会议厅举行，仪式在太平洋沿岸电子图书馆联盟代表的奥克兰大学图书馆馆长 Janet Cpsey、香港联校图书馆馆长谘委会代表的香港大学图书馆馆长 Peter Sidorko、中国高教文献保障系统代表的北京大学图书馆馆长朱强、澳门高教办主任苏朝晖、澳门图书馆暨信息管理协会理事长王国强的共同见证下开启，澳门九所高校的负责人共同主持了该平台的启用仪式。

启用仪式前，Peter Sidorko、Peter Sidorko、朱强先后致贺词。仪式启用后，澳门高校图书馆联盟代表的澳大图书馆馆长潘华栋介绍了该平台的相关作用。该平台由高等教育辅助办公室资助，集合九所高等校院共同采购的学术期刊数据库，以及澳大图书馆自行开发的澳门数据库和各类电子文献，并将逐步增加数据库的 数量，相信可以为高校的师生提供更丰富多元的学习和研究资源，协助澳门高校的教研发展。另外，联盟早前也推出“澳门高校图书馆联盟团体借书证”服务，师生可在九所院校内的图书馆借阅书简。届时澳门九所高等院校师生均可透过网络平台，免费使用“澳门高校图书馆联盟”(Macau Academic Library Alliance,MALA)提供的电子资源。

据悉，“澳门高校图书馆联盟”是 2013 年 5 月在高等教育辅助办公室的倡议及澳门图书馆暨信息管理协会的协助下成立，成员包括澳门大学、澳门理工学院、旅游学院、澳门保安部队高等学校、澳门科技大学、澳门城市大学、圣若瑟大学、澳门镜湖护理学院及澳门管理学院九所澳门高 等院校的图书馆，其宗旨是加强馆际合作，使图书馆在合作 采购、资源共建共享、馆际互借及行政开销等方面取得最大的成本效益。

消息来源：中国图书馆学会高等学校图书馆分会

http://www.sal.edu.cn/

环境影响评价中的公众参与

徐锦萍 *

指导老师 罗伟 （Wei Luo） 何灵巧

Introduction:文献检索课

一、研究主题简述

环境影响评价是当今世界各国为预防和减轻拟开发行为对环境可能造成的不良影响而实施的一项环境法律制度。公众参与贯穿于环境影响评价的全过程，是行政决策民主化的重要体现。中国的环评发展较发达国家晚，公众参与程度也有待提高。此次文献检索旨在通过对中外环境影响评价立法有关公众参与规定较为全面的检索，比较中外环评中的公众参与制度，以期对现有环评中的公众参与制度提供意见和建议。

二、检索路径选择及关键词

（一）检索路径

1. 中国法律资源

对中国的法律体系比较了解，故该部分检索主要通过一次资源——二次资源的路径进行，尽可能收集到全面的法律资源。

2. 外国法律资源

外国法律资源主要通过二次资源——一次资源——二次资源的路径进行检索。从二次资源中探寻相关的法律规定以及案例，然后通过这些法律法规及案例再拓展搜索与之相关的二次资源，通过巡回往复以实现对更多相关内容的检索，尽可能多地收集与研究主题相关的文献资源。

（二）关键词

1.“WHO”：政府（government/administration），公众（the public），企业（corporation），利益相关人（the concerned people）。

2.“WHAT”：公众参与（public involvement/public participation），听证（public hearing）。

3.“WHERE”：渔业（Fishery Conservation），公路（highways），运输（transportation），大气污染防控（air pollution prevention and control），海外私人投资（oversea private investment），公共土地（public land），能源（energy）。

4. “WHEN” ：环境影响评价（environmental assessment），环境行政（Environmental Administration），环境保护（environmental protection）。

5.“WHY”：公共利益（ Public Interest/ public benefits），公民权利（civic right ），正当程序（due procedure/due process），政策合理性（Policy legitimacy），政策合法性（policy validity/policy legality）。

Part One：中国法律资源

一、原始资源或一次资源

这一部分的检索主要通过“北大法宝”、“CNKI”、“读秀学术搜索”、“google 学术搜索”等数据库进行。相关的法律规范和案例主要来自“北大法宝”的“法律法规”和“司法案例”模块；期刊文章主要来源于“CNKI”和“google 学术搜索”，在选择期刊文章时，通过“引用次数”为主、“时间排序”为辅的原则，获得价值较高且较新的期刊文献；著作则主要通过“读秀学术搜索”的“图书”模块进行搜索。

（一）法律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第 5、11、21 条（【法宝引证码】CLI.1.42879）

* 浙江大学光华法学院 2013 级法律硕士（非法学）。

与美国、加拿大等寓环境影响评价制度于不同部门的法律规定不同，中国制定了专门的《环境影响评价法》，该法的第 5、11、12 条分别具体规定了环评的主体、程序、形式等方面的内容。

（二）行政法规

《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条例》（国务院令第 559 号）第 3、4、6、13 条（【法宝引证码】CLI.2.120685）

该条例对规划环评的方方面面做了具体规定，确定了规划环评应当遵循的客观、公开、公正原则，建立规划环评信息共享制度，列举了公众参与环评的形式（调查问卷、座谈会、论证会、听证会等），赋予单位和个人举报环评违法行为的权利。

（三）部门规章、部门规范性文件

1. 《国家环境保护总局关于印发<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暂行办法>的通知》（环发[2006]28 号）（【法宝引证码】CLI.4.74995）

《暂行办法》第一次明确规定了公众参与环境影响评价的权利、途径、方式、范围，保障公众的环境知情权和参与权。这是国务院各部门中第一部具体规定公众依法参与公共事务管理的部门规章，也是我国环境保护领域第一部从国家层面上规定公众参与的规范性文件，是我国环境保护领域公众参与制度建设的一个新的里程碑。

2. 《环境信息公开办法(试行)》（国家环境保护总局令第 35 号)）（【法宝引证码】CLI.4.90179）

2007 年的《环境信息公开办法(试行)》是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发布后第一部有关环境信息公开的综合性部门规章，也是国家环保总局继 2006 年 3 月出台《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暂行办法》之后，在公众参与环境保护方面的又一重要举措。《办法》明确了环境信息公开的主体、范围、程序和责任，具有很强的操作性和约束力，为环境信息公开提供了制度保障。

3. 《国家环境保护总局关于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征求公众意见法律适用问题的复函》（环函[2002]171 号）（【法宝引证码】CLI.4.40590）

（四）地方性法规

1. 《内蒙古自治区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办法》
（【法宝引证码】CLI.10.643968）第 3、16 条，第 17 条第 3 项
2. 《四川省<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实施办法》
（【法宝引证码】CLI.10.186804）第 12 条第 3 项
3. 《陕西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办法》
（【法宝引证码】CLI.10.144535）第 4 条、第 4 章（第 33、34、35、36、37 条）
4. 《山东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办法》
（【法宝引证码】CLI.10.92845）第 3、12、19 条，第 25 条第 1 项

（五）地方政府规章

经查，5 个地方政府颁布过有关环境影响评价的政府规章，但只有上海和武汉有制定公众参与规则，目前有效的只有上海市。

1. 《上海市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办法》
（【法宝引证码】CLI.11.53171）第 4 条、第 9 条第 1 款第 3 目、第 17 条、第 20 条
2. 《武汉市环境影响评价实施办法》*（失效）*
（【法宝引证码】CLI.11.105659）第 6 条第 2 项、第 20 条第 2 款、第 21、22 条

（六）地方规范性文件

1.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环境保护厅关于发布〈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管理规定（试行）〉的通知》（新环评价发[2013]488 号）（【法宝引证码】CLI.12.785517）
2. 《安徽省环境保护厅关于加强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环保竣工验收公众参与工作的通知》（皖环发[2013]91 号）（【法宝引证码】CLI.12.796866）

3. 《上海市环境保护局关于发布<关于开展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活动的指导意见(2013 年版)>的通知》（沪环保评[2013]201 号）（【法宝引证码】CLI.12.747222）

4. 《吉林省环保厅关于进一步加强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的通知》（吉环管字[2013]1 号）（【法宝引证码】CLI.12.753547）

5. 《广东省环境保护厅关于进一步加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和政务信息公开力度的通知》（粤环函[2012]883 号）（【法宝引证码】CLI.12.683625）

（七）法律解释

经查，本部分无直接的立法解释、司法解释、行政解释。

（八）案例：

案例主要通过“北大法宝”的“司法案例”栏目，输入关键词“环境影响评价”和“公众参与”，搜索到刑事 1 例，民事 3 例，行政 17 例。笔者发现 17 例行政案件中只有《中华环保联合会诉贵州省贵阳市修文县环境保护局环境信息公开案》一案中原告胜诉，其他 16 例均为作为被告（被上诉人）的行政机关胜诉。因研究范围限定在行政法领域，故在 17 个行政案例中，根据相关度、代表性等因素选取较为典型的 7 个案例进行具体分析。

1. 《中华环保联合会诉贵州省贵阳市修文县环境保护局环境信息公开案》（2012.03.12）（【法宝引证码】CLI.C.1336665）

法院认为，依法获取环境信息是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的一项重要权利，是公众参与环境保护、监督环保法律实施的一项重要手段。为保障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的这一权利，相关法律法规对环境信息公开的范围、程序和方式、监督和保障都作了详细的规定。环境信息应以公开为原则，不公开为例外。

2. 《郑军海诉河南省环境保护厅等环境保护行政管理纠纷案》（2012.12.10）（【法宝引证码】CLI.C.1491582）

3. 《楚德升诉郑州市环境保护局等环保行政审批纠纷案》（2012.03.12）（【法宝引证码】CLI.C.1167896）

4. 《赵甲等与上海市环境保护局环境影响报告审批决定纠纷上诉案》（2010.02.26）（【法宝引证码】CLI.C.472557）

5. 《许某某诉长沙市环境保护局环境保护行政许可行为纠纷案》（2012.04.25）（【法宝引证码】CLI.C.835281）

6. 《德安县吴山乡张塘村五组与德安县环境保护局环保行政不作为纠纷上诉案》（2011.02.14）（【法宝引证码】CLI.C.824511）

7. 《王赞群等不服扬州市广陵区环境保护局环保行政许可案》（2009.12.17）（【法宝引证码】CLI.C.873899）

（九）相关的政府主管部门

1.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部：http://www.zhb.gov.cn/

2.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部环境影响评价司：http://hps.mep.gov.cn/

3. 各地方政府环保厅、环保局

二、二次资源

（一）图书：学术与实务

1. 汪劲：《中外环境影响评价制度比较研究：环境与开发决策的正当法律程序》，北京：北京大学出版社，2006 年

该书通过实证研究的方法，从以往中国政府的重大决策行为和争议的个案入手，对中外环境影响评价制度展开了具体的分析和讨论，特别对环境影响评价的一般程序、环境影响评价的对象与内容、环境影响评价的公众参与等重大议题展开了较为深入的比较研究。

2. 李艳芳：《公众参与环境影响评价制度研究》，北京：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2004 年

该书探讨的是公众参与环境影响评价制度的问题，试图对环境权和公众参与环境影响评价制度进行整合性的研究，相信这一方面有助于对环境权的性质和内容作出合理定位，给环境权的发展寻找出路，另一方面也为公众参与环境影响评价制度提供权利根据。

3. 叶俊荣：《环境政策与法律》，北京：中国政法大学出版社，2003 年

该书从环境权、环境立法、环境刑罚、环境影响评估、民众参与环保以及公害纠纷等方面，广泛探索环境问题的政策与法律背景。除了学理的分析外，通过多方引进先进国家的制度与理念，更深入解析了台湾具有较大社会影响的典型环保案例。

4. 卞耀武主编：《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释义》，北京：法律出版社，2003 年

该书准确地反映了《环境影响评价法》的立法宗旨和法律条款内容为基本要求，在每部法律释义中努力做到观点的权威性和内容解释的准确性。

（二）硕士或博士学位论

1. 王彬斌：《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制度研究》，湖南大学，湖南大学硕士论文，2008 年 4 月

该文介绍了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的内涵，梳理了国外先进国家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的现状，从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的对象、主体、方式、保障、程序和救济方面与我国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现状进行了对比分析，并提出完善建议。

2. 李艳琴：《我国环境影响评价中公众参与有效性问题研究》，山东大学硕士论文，2007 年 3 月

该文从提高环境影响评价中公众参与有效性的角度着手，通过对国外制度的介绍和相关理论的研究，在综述我国公众参与的方法、类型、程序的基础上，讨论了公众参与有效性的评价指标，对公众参与有效性的影响因素作了初步探讨。在此基础上，结合济荷高速环评项目公众参与的实例，分析了我国目前公众参与环境影响评价中存在的问题，提出了提高环境影响评价中公众参与有效性的具体措施。

（三）法学评论文章

1. 李艳芳：《论公众参与环境影响评价中的信息公开制度》，《江海学刊》2004 年第 1 期

该文分别介绍了发达国家和中国的环境影响评价中的信息公开制度，并对两者进行了比较分析，认为我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对公众的环境知情权未做相应的规定，大大制约公众参与环境影响评价的实效，也将制约公众参与环境影响评价机制的真正形成。解决这一问题的惟一途径就是尽快建立、健全我国环境信息公开制度，从而使公众参与环境影响评价具有制度上的基础和保障。

2. 汪劲：《环境影响评价程序之公众参与问题研究——兼论我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相关规定的施行》，《法学评论》，2004 年第 2 期

该文从环境影响评价制度的历史发展出发，通过对美国、日本、中国以及我国台湾和香港地区环境影响评价立法有关公众参与规定的比较，就公众参与环境影响评价的程序、介入时机、如何参与等问题进行了探讨，并对我国《环境影响评价法》有关公众参与条款的实施提出了立法意见和建议。

3. 邵道萍：《论我国环境影响评价制度中公众参与机制的完善》，《兰州学刊》2006 年第 2 期

该文认为我国 2002 年颁布的《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虽然对公众参与的规定较此前有了实质性的进展，但在公众参与环境影响评价的制度建设方面尚存在立法及具体操作层面上的诸多缺陷。这些将大大弱化公众参与环境影响评价的实效，也制约着环境影响评价制度中公众参与机制的形成。因此，结合我国的环境法制状况和具体国情，应完善我国环境影响评价制度中公众参与机制。

（四）NGO（相关的非政府组织包括研究机构）

1. FON 自然之友：http://www.fon.org.cn/

自然之友是一家非营利性的民间环保组织，致力于推动公众参与环境保护，支持全国各地的会员和志愿者关注本地的环境挑战。自然之友认为的公众参与议题致力于通过个案的实践推进环境保护工作中信息公开的力度、扩展公众参与的空间；运用信息公开、公众参与和司法救济的手段支持城市环境问题的解决。

2. 中华环保联合会：http://www.acef.com.cn/

中华环保联合会是经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批准，民政部注册，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部主管，由热心环保事业的人士、企业、事业单位自愿结成的、非营利性的、全国性的社团组织。在促进环境影响评价的公众参与方面，中华环保联合会自 2009 年开始，通过公示公告全国范围内拟建的项目，征求公众对项目的意见建议，

并将意见反馈给建设项目负责单位和相关政府机构。同时利用网络平台及时发布有关环评的法律法规，推动环境教育。

Part Two：外国法律资源

法律文件检索课上最大的收获体现在美国法律资源的检索上。这一部分主要使用了 Westlaw、Lexis 以及 Heinonline 数据库进行搜索，以 Westlaw 为例，通过主目录检索法（Directory）可以方便地找到各个类型的数据库，继而进入 U. S. Federal Materials、U. S. State Materials、Treatises、CLEs 和 Other Practice Materials、Legal Periodicals & Current Aware 等数据库分类寻找所需的法条、案例、专著与期刊资料。使用布尔逻辑法设计 Terms & Connectors 缩小搜索范围，提高检索结果与研究论题的相关度。

一、原始资源

（一）法律

1. *National Environmental Policy Act*(NEPA)《美国环境政策法》

环境影响评价制度产生于美国，而美国《国家环境政策法》则是环境影响评价制度的先驱，被称为美国环境法的“宪法”。该法案在世界范围内既首开环境影响评价制度的先河，也首开公众参与环境影响评价制度先河。该法将环境影响评价制度宣布为美国的环境政策推行，不仅规定联邦政府的所有机构的立法建议和其他重大联邦行动建议，在决策之前要进行环境影响评价和编制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而且将征求公众意见、进行公众评议作为编制环境影响评价报告的一个必经程序和内容。

（1）42 U.S.C.A.§4331(b)(6) (West 2014)和 42 U.S.C.A.§4332(C)(V) (West 2014)

42 S.C.A.§4331 指出，每个人都可以享受健康的环境，同时每个人也有责任参与对环境改善与保护。

42U.S.C.A.§4332 规定，提案行为付诸实施时可能产生的无法恢复和无法补救的资源耗损，在制作详细说明之前，联邦负责经办的官员应当与依法享有管辖权或者具有特殊专门知识的任何联邦机关进行磋商，并取得他们对可能引起的任何环境影响所做的评价。该说明评价应当与负责制定和执行环境标准所相应的联邦、州以及地方机构所做的评价和意见书的副本一并提交总统与环境质量委员会，并依照美国法典第五章第 552 条的规定向公众公开。

2. 除《美国环境政策法》外，美国的其他专门法中，也有对环境评价相关制度的规定。如：

渔业：（1）16 U.S.C.A. § 1854 (c)(2)(A) (West 2014)；（2）16 U.S.C.A. § 1854 (h)(2) (West 2014)

海外投资：（1）22 U.S.C.A.§2191a(b) (West 2014)；（2）22 U.S.C.A.§2191a(c) (West 2014)

公路：（1）23 U.S.C.A. § 323(b)(1)(D) (West 2014)；（2）23 U.S.C.A. § 323(d) (West 2014)

大气：42 U.S.C.A. § 7412(l)(6) (West 2014)

海洋能源：（1）42 U.S.C.A. § 9117(a) (West 2014)；（2）42 U.S.C.A. § 9117(e) (West 2014)

核废料处理：（1）42 U.S.C.A. § 10132(b)(1) (West 2014)；（2）42 U.S.C.A. § 10132(b)(2) (West 2014)；（3）42 U.S.C.A. § 10133(a) (West 2014)；（4）42 U.S.C.A. § 10133(b)(2) (West 2014)；（5）42 U.S.C.A. § 10165(d) (West 2014)；（6）42 U.S.C.A. § 10244(West 2014)

土地：（1）43 U.S.C.A. § 1904(c) (West 2014)；（2）43 U.S.C.A. § 1904(d) (West 2014)

运输：（1）49 U.S.C.A. § 47504(a)(1)(B) (West 2014)；（2）49 U.S.C.A. § 47504(e)(1) (West 2014)

（二）行政法规

（1）40FR § 771.111（i）(2014)；（2）40 CFR § 35.3140(b)(5) (2014)；（3）40 CFR § 35.3580(c)(5) (2014)（4）40 CFR Pt. 51, App. W (c) (2014)；（5）40 CFR § 1500-1508(2014)；（6）40 CFR § 1500—1508

以上 6 条构成了美国《联邦环境政策法实施条例》（Regulations for Implementing the Procedural Provisions of the National Environmental Policy Act）的主要内容。美国《国家环境政策法》生效后，依据该法成立的对总统负责的环境质量委员会根据《国家环境政策法》于 1978 年发布了《国家环境政策法实施条例》（以下简称《条例》），该条例详细规定了环境影响评价的实施程序，包括环境影响评价的公众参与程序。

（三）判例

判例搜索主要通过两条路径展开。第一条通过收集二次资源中的典型案例，运用 KeyCite 和 Shepardize 功能了解案例引用现状，选择最具有代表性、效力仍较高的案例。第二条在 all federal cases 和 all states cases 中通过输入关键词查找到相关判例，同样运用 KeyCite 和 Shepardize 功能进行筛选。

1. Beyond Nuclear v. U.S. Nuclear Regulatory Com'n, Nuclear Reg.704 F.3d 12 (1st. Cir.2013)

在行政许可过程中，政府否认了上诉人在听证会上推翻被许可方环境报告的要求。法院认为核管理委员会确定的针对被许可方的环境报告的细化标准，总的来说是合理的，也是符合《国家环境政策法案》的适用规定的，其拒绝请愿者的观点构成合理的决策，并不是任意的或反复无常的。因此驳回上诉人的起诉。

2. Webster v. U.S. Dept. of Agriculture, 685 F.3d 411 (4th Cir. 2012)

财产所有者起诉自然资源保护局，他们认为自己的土地会因大坝的建设而带来不利影响，认为这与《国家环境政策法案》相悖。西弗吉尼亚北区地方法院首席大法官认可了自然资源保护就的做法。业主不服提起上诉。上诉法官认为自然资源保护局不应承担额外的补充环境影响声明，环境影响的说明的合理遗漏并不违背《国家环境政策法案》的严格审查要求，自然资源保护局在其环境影响补充说明中考虑到了合理的利益选择，合理地判断了因大坝建设而可能带来的环境影响，故维持原判。

3. Westlands Water Dist. v. U.S. Dept. of Interior, 376 F.3d 853 (9th Cir. 2004)

水资源公共事业部因联邦水利工程管理和渔业恢复法的实施起诉国内资源部，美国本土部落作为连带被告，双方均同意进入简易程序。加利福尼亚东区地区法院支持部分请求，原告得以上诉。上诉法院巡回法官认为根据《美国国家环境政策法》和《国家环境政策法实施条例》，将有关目的需求的声明仅仅局限在地理性的环境影响评价范围或者排除固定因素，都过于狭隘，环境影响的替代方案是合理的，加利福尼亚的能源危机并不迫使环境影响评价提出“重大新情况”，法院认为赞否对半，发回重审。

二、二次资源

（一）图书：学术与实务

1. Glasson. John, Riki Therivel , Andrew Chadwick , Introduction to Environmental Impact Assessment, Routledge; Macmillan Publishers NZ, Limited(2012)

本书为学生和相关从业者提供了一个清晰的有关环境影响评价的结构概述、关键点的分析和研究支持。本书的三位作者在环境影响评价领域都有广泛的研究、训练和实践经验，因此这本书涵盖了环评的立法、监管和成功经验。虽本书关注的是英国和欧盟的环评现状，但书中提到的原则和技术可以为全球广泛应用。

2. Jane Holder, Environmental Assessment: The Regulation of Decision Making: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USA,2004

环境评估一直是环境法的重要组成部分，对有关环境保护的许多领域，如污染控制、土地利用、资源保护和政策制定，都起着管理决策的作用。本书分析了这种机制的发展和现状，整合了相关的法律、管理和决策规则。通过研究当代变化发展的案例和政策项目的研究，对环境决策的实践进行阐述。

（二）法学评论文章

在 WORLD-JLR 数据库中通过 terms and connectors 方式，以 TI("environmental assessment") & TE("public participation")进行搜索，按照相关性及时间先后如下：

1. Gregory Jones, Ned Westaway , Roger Watts, Why Central Craigavon was wrongly decided (and other problems with the incorporation of the Strategic Environmental Assessment Directive into domestic law), J.P.L. 2013, 9, 1074-1088(2013)

本文三位作者批判了北爱尔兰克雷加文镇镇政府在环境影响评价上的错误决策，认为镇政府应加强在拟定项目过程中的公众参与程度。

2. Veronica Burbridge, The review of Strategic Environmental Assessment in Scotland, S.P.E.L. 2011, 143, 2-3(2011)

本文回顾了苏格兰战略性环境评价法实施后的方方面面，从正反两方面对该法进行评价，并提出了一些建

议，认为在贯彻该法过程中，政府应该更多地思考公众参与、环境监管以及其他评价方式的运用。

3. Mark Stallworthy, Once more unto the breach: English law rationales and environmental assessment, J.P.L. 2004, Nov, 1472-1490(2004)

作者在解释法律法规和解析典型案例的基础上，阐述了应该将英国法律准则和环境影响评价相结合的观点，强调环境影响评价制度中更应该遵循公平公正公开的基本法律观念，而达到这一目标的途径就是保证环评过程中的公众参与。

4. Robert B. Gibson, Hugh Benevides, Meinhard Doelle, Denis Kirchhoff, Strengthening Strategic Environmental Assessment in Canada: An Evaluation of Three Basic Options, 20 J. Env. L. & Prac. 175(2010)

本文认为加拿大的环评制度虽然建立较早而且做了许多尝试，但是始终没有达到令人满意的效果。作者认为加强环评制度中的政策性手段是改变这种状况的有效途径之一，而公众参与的介入和影响不可忽视。

（三）NGO（相关的非政府组织包括研究机构）

1. World Wide Fund For Nature（WWF）世界自然基金会：http://www.wwfchina.org/

2. Greenpeace 国际绿色和平组织：http://www.greenpeace.org/eastasia/

3. Friends of the Earth International 世界地球之友：http://www.foei.org/en

Part Three：国际法律资源

这一部分的法律资源主要通过联合国网站进行搜索得到。

一、联合国欧洲经济委员会《奥斯胡公约》（1998 年），2001 年 10 月 31 日正式生效

1998 年在丹麦奥胡斯通过的《联合国欧洲经济委员会关于环境事务领域信息使用权、公众参与决策和司法途径的公约》，又称《奥胡斯公约》，是目前世界上唯一现有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多变环境协定，专门用于解决信息使用权、公众参与和司法途径等问题。

二、欧洲经济委员会《埃斯波公约》（1991 年），于 1997 年正式生效

1991 年《跨界背景下的环境影响评价公约》（简称埃斯波公约）在芬兰签订，该公约是第一个以环境影响评价为中心的国际文件。尽管公约是联合国欧洲经济委员会的产物，但 2001 年修订后开始允许其他非欧洲经济委员会的联合国成员加入，缔约国协商成立监察委员会和跨界环境影响评价资料库，同时协助发展中国家加入公约组织。公约第 2、3、4 条提到公众参与，第 2 条是对公众参与的定义，第 3 条和第 4 条是对环境影响评价程序中公众参与权利的详细规定。

Conclusion ：文献检索总结

总体看来，因中国环境影响评价起步较晚，法律制度和实践案例资源都不多，故笔者可以对国内有关环评的法律资源作较为全面的搜索。中国正在努力完善环境影响评价制度，但是从目前的法律法规和案件判例看来，补进空间仍较大，也说明中国环评制度相对于美国等发达国家来说仍有较大差距。

美国没有专门的环境影响评价法，但在《美国环境政策法》以及其他专项环境保护法中都有涉及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制度的条款，形成了以《美国环境政策法》为基本法的庞大而较为完善的环境影响评价法律法规体系。美国环评公众参与制度起步最早，体系最为完善，案例也十分丰富。国际法层面，专门的环境影响评价国际公约条约较少，对环评的主体、程序、责任、救济等方面的规定也都是原则性的、较为宽泛的界定，但也能对缔约国的环评实践起到一定指导作用。

“径行”读书社第十期读书活动简报[1]

——法律实证研究方法与 SPSS 软件应用

第一阶段

（一）傅天珍老师讲解 SPSS 软件基础与应用

傅老师首先介绍了 SPSS Statistics 的基本情况，它是世界上最早的统计分析软件，也是目前在社科领域应用范围最广的实证分析软件，在调查统计、市场研究、科研工作等领域久负盛名。值得一提的是，SPSS 软件易用性强、兼容性好，同时学术影响和信誉极高，在国际学术交流中，凡是用 SPSS 软件完成的计算和统计分析，可以不必说明算法。接下来，傅老师以 SPSS 20.0 为例，系统介绍了该软件在数据准备、描述统计、简单推断、相关分析、回归分析、图形实现等方面的统计功能（感兴趣的师生可前往图书馆下载相关视频）。

（二）黄思雯同学介绍统计方法在刑事司法实证研究中的运用

针对如何运用 SPSS 软件进行法律实证研究，统计学出身的黄思雯同学汇报了一篇论文《统计方法在刑事司法实证研究中的运用》，在论文中，黄同学指出：“实证研究在社会科学领域的重要性已不言而喻，统计方法作为实证研究的基础，对其的应用能够开辟刑事司法研究的新视角、新道路，从而促使我们进一步发现法学现象中的内在属性，描述性统计、相关分析、回归分析、方差分析这四种方式是应用到刑事司法实证研究中的通用方式。在对统计技术、实证分析的重视的同时不能忽略传统法学研究方法的重要性，应当发挥统计分析、实证研究对法学发展的‘补强作用’，实现实证研究与理论研究的统一。”同时，黄同学针对法律实证研究中经常用到的描述性统计分析、相关分析、回归分析等方法，以胡铭老师的“鉴定人出庭与专家辅助人角色定位之实证研究”项目为例，做了清晰简明的演示。

第二阶段

（一）白建军《法律实证研究方法》导引与图示

北大白建军教授是国内应用 SPSS 统计软件进行犯罪学研究的领军人物，白氏实证研究方法已然成为国内法学研究方法的显学。在其大成之作《法律实证研究方法》一书中，形成了如下图所示的“九宫格”内容进阶体系，读者可以从任意“一格”出发，展开法律实证研究进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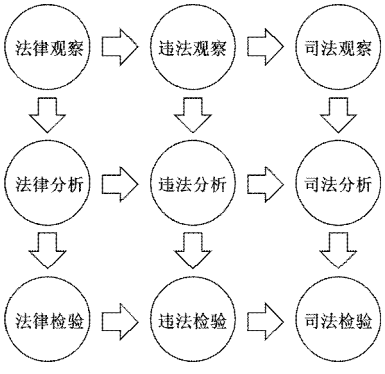

在书中，白老师特别指出了法律实证研究中的八个注意点：1.少一点“我认为”，多一点“我发现”；2.伴你一生的知识是如何获得知识的知识；3.实证分析不同于实证哲学，其遵循“观察→分析→假设→检验”的分析进路；4.确定的未必就是正确的，应该怎样不等于实际上怎样；5.重视归纳研究；6.始终保持客观中立的态度，并且基于这种客观中立的态度去发现规范形式背后的价值内容，发现确定性内涵的正确性；7.有理无理慎谈学术；8.中国问题世界方法。

（二）法律观察的实证研究

法律观察，是采用经验研究方法对大量立法活动、法律条文、法律法规文本的规模、范围、特征、类型、分布、集中趋势和离散趋势所作的记录、归纳、分类和一般性的量化描述。

- 对象：大量立法活动、法律条文、法律法规文本。

---

[1] 本期读书活动邀请了全国百篇优博论文、十大中青年法学家提名奖获得者、清华大学法学院梁上上老师，光华法学院图书馆何灵巧馆长、陈相、郑小娜、钟莉、葛菊莲等老师，光华法学院党委副书记吴卫华老师，光华法学院团委书记陆飞华老师等共同参加，同时读书社在社科馆蔡馆长、法学馆何馆长的大力支持下，邀请了社科馆 SPSS 分析专家傅天珍老师做了读前讲座，系统介绍了 SPSS 软件基础与操作应用。本期读书报告由马俊彦导读和整理，黄琳、张亮、卢志强、张桂龙、尹培培、黄思雯、自正法、吴涵昱、郭兵分别沿着研究对象（立法问题、违法问题、司法问题）以及研究方法（样本观察、关系分析、假设检验）两条线索形成“九宫格”的精读内容体系，开展法律实证研究方法的研习与阅读。

- 问题：承载着某类法律规则的法律文本有多少？在某个法律规则总体中占多大比重？与其他法律条文之间有何比例关系？它们的平均水平是多少？等等。
- 方法：记录、归纳、分类、描述等资本经验研究手段。
- 形式：某类法律文本的频数、比例、比率、均值、中值、众值等简单统计信息的感知、提取、展示和解释。
- 例子：1979 年刑法典、1997 年刑法典和 2011 年刑法典考察，50 国刑法典比较研究

（三）违法观察的实证研究

违法观察，是采用经验研究方法对大量违法案件、行为、现象的规模、范围、特征、类型、分布、集中趋势和离散趋势所做的记录、归纳、分类和一般性的量化描述。

- 对象：大量违法案件、行为、现象。
- 问题：某类违法现象有多少？整个违法现象总体中占多大比重？与其他违法现象之间又何数量关系？它们的平均水平是多少？有何时空分布特征？等等。
- 方法：记录、归纳、分类、描述等基本经验研究手段。
- 形式：某类违法现象的频数、比例、比率、均值、中值、众值等简单统计信息的感知、提取、展示和解释。
- 例子：道德冒险的交互分析

（四）司法观察的实证研究

司法观察，是采用经验研究方法对法律职业群体大量司法实践的过程和结果的规模、范围、特征、类型、发布、集中趋势和离散趋势所做的归纳、分类和一般性的量化描述。

- 对象：大量的判决文书、公诉文书、律师文件等法律适用活动的记录和载体。
- 问题是：某类司法实践有多少？在整个司法实践总体中占多大比重？与其他司法实践之间有何数量关系？它们的平均水平是多少？有何时空分布特征？等等。
- 方法：记录、归纳、分类、描述等基本经验研究手段。
- 形式：对某类司法实践的频数、比例、均值、中值、众值等简单统计信息的感知、提取、展示和解释。
- 例子：变更罪名案例研究及限制性操作、裸刑均值研究

（五）法律分析的实证研究

法律分析，是采用统计分析方法、透视大量立法活动、法律条文法律法规文本之间客观存在又无法直接感知到的关系、规律以及法律与外部社会因素之间的关系。

- 对象：大量立法活动、法律条文、法律法规文本。
- 问题：这组法律规则与那组法律规则之间、法律规则与社会环境直接由哪些肉眼看不见的关系、规律？怎样描述、解释这些关系和规律？
- 方法：双变量分析或多变量分析等数据挖掘手段。
- 形式：不同法律文本之间、法律文本与社会因素之间量化关系的发现、展示和解释。

（六）违法分析的实证研究

违法分析，是采用统计分析方法发现、透视大量违法行为、事件、现象背后客观存在又无法直接经验到的关系、规律，回答违法现象与何种因素有关、如何根据违法现象的客观规律预测、预防违法等问题。

- 对象：大量违法案件、行为、现象。
- 问题：这组违法案件与那组违法案件之间、违法现象与社会因素之间有哪些肉眼看不见的关系和规律？怎样解释这些关系和规律？
- 方法：双变量分析或多变量分析等数据挖掘手段。
- 形式：不同违法现象的样本之间、违法现象与社会因素之间量化关系的发现、展示和解释。
- 例子：运用交互列联研究银行涉诉风险及败诉率，金融诈骗被害性及得逞率等。
- 说明：白氏问卷设计“九定原则”，一定问卷种类、二定问题内容、三定问卷结构、四定提问顺序、五定答案种类及排列、六定问题的数量、七定问题措辞、八定项目辨别力、九定分析方式。

（七）司法分析的实证研究

司法分析，是采用统计分析方法发现、透视大量司法实践的过程和结果背后客观存在又无法直接经验到的关系、规律，回答司法实践与那些因素有关、怎样预测司法过程的结果等问题。

- 对象：大量的判决文书、公诉文书、律师文件等法律适用活动的记录和载体。
- 问题：这组判决与那组判决之间、司法实践与社会因素之间有哪些肉眼看不见的关系、规律？怎样解释这些关系和规律？
- 方法：双变量分析或多变量分析等数据挖掘手段。
- 形式：不同司法实践的样本之间、司法实践与社会因素之间量化关系的发现、展示和解释。
- 例子：运用交互列联及 logistic 回归分析，确立了死罪圈、死刑圈与死缓圈。

（八）法律检验的实证研究

法律检验，是以大量法律文本为样本，采用概念、理论的操作化方法，检测应然性法学理论在实定法中的实现程度，回答规则本身在多大程度上符合一般原则、原理的问题。

- 对象：大量立法活动、法律条文、法律法规文本。
- 问题：某个应然性理论假设能否在实然的法律文本中得到实证？
- 方法：把抽象的法学概念、理论转换成可检验的指标、命题、工作假设。
- 形式：关于法律文本的“问题—假设—检验逻辑—样本—检验过程—结果和讨论—理论阐释”的叙事结构。
- 例子：弹性刑法的界定、罪刑均衡实证研究

（九）违法检验的实证研究

违法检验，是以大量违法案件、行为、违法者为违法现象的样本，采用概念、理论的操作话方法，证实或证否违法现象因果关系或相关关系的理论，为违法现象的控制预防提供决策基础。

- 对象：大量违法案件、行为、现象。
- 问题：某个关于违法现象的因果或相关理论能够在实然的违法案件样本中得到证实？
- 方法：把抽象的违法理论转化成可检验的指标、命题、工作假设。
- 形式：关于违法现象的“问题—假设—检验逻辑—样本—检验过程—结果和讨论—理论阐释”的叙事结构。
- 说明：P 值小于 0.05 的关系，是要求得出某个结论所冒的犯错误的风险不应超过 5%，而且这个概率越小越好。

（十）司法检验的实证研究

司法检验，是以大量司法活动的过程和结果为对象，采用概念、理论的操作化方法，检测某个法律适用原则、原理、理论在司法实践中的实现程度。

- 对象：大量判决文书、公诉文件、律师文件、司法人员访谈记录等法律适用活动的记录和载体。既不是某一两个判例，也不是大量立法文本或违法行为本身。
- 问题：大规模司法实践的过程和结果在多大程度上实现了某个法律原则、理念？司法的实际效果如何？
- 方法：把抽象的法律适用理论、原则转换成可检验的指标、命题、工作假设。
- 形式：关于司法实践的“问题—假设—检验逻辑—样本—检验过程—结果和讨论—理论阐释”的叙事结构。
- 例子：指标体系的建构及赋权，“科层制”、“损失”操作话，“司法公正”、“惩戒实效”量化，无罪率研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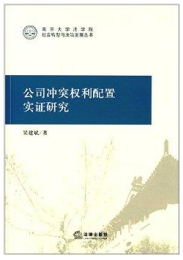

《公司冲突权利配置实证研究 》

作者：吴建斌
出版社：法律出版社
出版日期：2014 年 6 月
ISBN：9787511864659

内容简介：

本书作者溯源到伯利、米恩斯，并着力探究法律经济学开山鼻祖科斯的本源思想，将公司法的理论基础提升到科斯冲突权利有效配置的层面，并依循从整体到个别的逻辑顺序，针对我国公司立法、公司司法裁判中的重大理论和实际问题展开分析，借助张五常所概括的局限条件下合约选择的科斯法律经济学内核，用总体的、边际的、替代的综合性方法进行实证研究，是国内第一部跃过公司合同理论、系统阐述公司冲突权利配置理论的公司法专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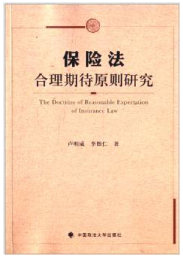

《保险法合理期待原则研究》

作者：卢明威，李图仁
出版社：中国政法大学出版社
出版日期：2014 年 1 月
ISBN：9787562050247

内容简介：

《保险法合理期待原则研究》介绍了保险被誉为社会经济发展的“平衡器”与“减震器”，是实现我国社会和谐稳定与安全目标的重要途径之一。改革开放后我国保险业虽然获得长足发展，但保险法仍然不完善，尤其是保险合同的规范不能满足保险业发展的现实需要。保险合同名为双方合意的体现，实际上是强势的保险人与弱势的投保人、被保险人之间利益博弈的结果，如果没有国家权力作为第三方进行干预与监管，保险合同只能沦为体现强者利益的丛林法则的工具。通过对保险合同的规制，在保险人与投保人、被保险人之间实现利益的平衡，不仅是我国保险法所要追求的目标，也是世界各国保险法共同追求的目标。为此，自保险法产生以来，规范保险合同关系的法律规则不断出现，而合理期待原则就是保险法中最新出现的规则。该书全面系统的介绍了保险法中合理期待原则的相关立法、司法实践和具体案例。通过介绍保险法合理期待原则的定义、理论构成以及这一原则产生的理论基础、实践基础，并结合美国各州法院对合理期待原则所持的不同态度及其理由的案例，总结出它所具备的理论价值。归纳了影响保险法合理期待原则产生与发展的社会思想背景。指出了我国在相关法律方面的缺失，并明确了借鉴方向。全书较为系统和全面的阐述了西方发达国家的保险法合理期待原则的理论和实践，阐述明确、脉络清晰，对我国的相关立法工作和司法工作具有较强的参考意义。

《刑法的私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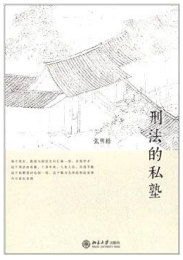

作者：张明楷
出版社：北京大学出版社
出版日期：2014 年 7 月
ISBN：9787301243770

内容简介：

张明楷老师在指导学生时，每个周末都会精选刑法当中的疑难案例与学生讨论，通过对案例的讨论，训练学生分析问题、解决问题的能力，本书即为近几年张明楷老师与学生“周末刑法讨论会”的内容实录合集。本书采用对话体的形式，原汁原味地真实回放刑法讨论会的现场，阅读本书如同亲临张明楷老师与学生的讨论会，跟着张明楷老师一起学刑法，学习庖丁解牛般地剖析和处理疑难案例。同时，本书所选案例，多数是经常困扰刑事司法领域人士的疑难案例，对于司法实践的法律人士也有很大的参考价值。

《权利冲突：案例、理论与解决机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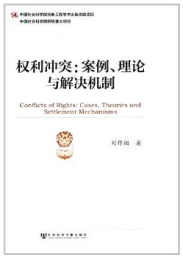

作者：刘作翔
出版社：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
出版日期：2014 年 5 月
ISBN：9787509756003

内容简介：

本书以强烈的"中国问题视角"及"解决问题"为指向，在现象、问题、理论各个方面，皆以发生在中国的活生生的具体的事例、案例为分析对象，也兼及了国外的相关理论、学说和实践。该书对权利冲突这一问题进行了系统化研究，首先从现象学的视角展示和描绘出权利冲突在中国法治进程中的种种表现和存在样态，然后从理论上分析权利冲突现象存在的法理学层面的问题，以及这些问题在法治层面的意义所在，尤其涉及对现有权利理论的反思。最后，该书的落脚点在于，从法治的各个环节，寻找解决权利冲突的各种法制机制，并提出一些可供选择的法律原则或方案。同时，作者在该书的研究方法上也进行了大胆的尝试：所有的理论命题都是建立在现实案例基础之上；所有的对理论命题的解说和分析都是建立在对现实案例的分析基础之上。这样的方法引导中国法学研究视角和方法的实践转向，使法学问题及对法律、政治、社会问题的研究真正的扎下根来的有益探索与大胆尝试。

序号	书名	出版时间	序号	书名	出版时间
1	Advanced Introduction to Law and Development	2014	51	The Fragmentation of Global Climate Governance	2014
2	Biotechnology Regulation and GMOs	2014	52	The Global Tobacco Epidemic and the Law	2014
3	Boosting Pharmaceutical Innovation in the Post-TRIPS Era	2014	53	The Internationalisation of Legal Education	2014
4	Carbon-related Border Adjustment and WTO Law	2014	54	The Law of Securities, Commodities and Bank Accounts	2014
5	Choosing a Future	2014	55	The Politics of Law and Stability in China	2014
6	Combating Corruption	2014	56	The Preferential Liberalization of Trade in Services	2014
7	Comic Art, Creativity and the Law	2014	57	The Protection of Geographical Indications	2014
8	Company Law in China	2014	58	TRIPS and Developing Countries	2014
9	Comparative Constitutional Law in Asia	2014	59	The Marriage Buyout	2014
10	Competition Law and Policy in Japan and the EU	2014	60	The Law and Society Reader II	2014
11	Compulsory Jurisdiction in International Law	2014	61	Choosing the Future for American Juvenile Justice	2014
12	Contract Law	2014	62	Amnesties, Accountability, & Human Rights	2014
13	Corporate Social Responsibility in Contemporary China	2014	63	Competition & the State	2014
14	Corruption	2014	64	Fatwas and Court Judgments	2014
15	Corruption and Conflicts of Interest	2014	65	Law & the Gay Rights Story	2014
16	Criminal Judges	2014	66	Law & the Utopian Imagination	2014
17	Customary Law and Economics	2014	67	Legal Fictions	2014
18	Efficiency in Law and Economics	2014	68	Law and War	2014
19	Emissions Trading Design	2014	69	International Law and the Future of Freedom	2014
20	Enforcing Transnational Private Regulation	2014	70	The Expanding Spaces of Law	2014
21	Enterprise Law	2014	71	Capitalism v. Democracy	2014
22	EU Copyright Law	2014	72	Your Rugged Constitution	2014
23	EU Environmental Legislation	2014	73	Kafka's Law	2014
24	EU Private International Law	2014	74	Supreme Court Review, 2013	2014
25	European Union Human Rights Law	2014	75	Is Administrative Law Unlawful?	2014
26	Financial Crime and Gambling in a Virtual World	2014	76	Versions of Academic Freedom	2014
27	Global Environmental Law at a Crossroads	2014	77	America's Forgotten Constitutions	2014
28	Harmonising Copyright Law and Dealing with Dissonance	2014	78	Citizens Divided	2014
29	Indirect Expropriation in International Law	2014	79	Family Law Reimagined	2014
30	Intellectual Property, Innovation and the Environment	2014	80	Global Health Law	2014
31	Intellectual Property, Unfair Competition and Publicity	2014	81	The Classical Liberal Constitution	2014
32	International Merger Policy	2014	82	The Rise and Decline of American Religious Freedom	2014
33	Justice for Future Generations	2014	83	Justice among Nations	2014
34	Law and Policy of the European Gas Market	2014	84	The Evangelical Origins of the Living Constitution	2014
35	Patent Law in Greater China	2014	85	The International Rule of Law Movement	2014
36	Pharmaceuticals, Corporate Crime and Public Health	2014	86	Government by Mourning	2014
37	Polar Oceans Governance in an Era of Environmental Change	2014	87	Hate Crimes in Cyberspace	2014
38	Police Corruption: Essential Readings	2014	88	Corruption in America	2014
39	Political Technology and the Erosion of the Rule of Law	2014	89	Racial Reckoning	2014
40	Primer on International Copyright and Related Rights	2014	90	Getting Incentives Right	2014
41	Private Enforcement of Antitrust	2014	91	A Mere Machine: The Supreme Court, Congress, and American Democracy	2014
42	Public–Private Partnerships and the Law	2014	92	Charter of the United Nations	2014
43	Regulatory Worlds	2014	93	The Constitutional Parent	2014
44	Research Handbook on Transparency	2014	94	The Terror Courts: Rough Justice at Guantanamo Bay	2014
45	Safeguard Measures in World Trade	2014	95	The Global War for Internet Governance	2014
46	South China Sea Disputes and Law of the Sea	2014	96	American Lynching	2014
47	The Changing Role of Law in Japan	2014	97	Constitutionalism in Asia in the Early Twenty-First Century	2014
48	The Evolution of China's Anti-Monopoly Law	2014	98	Nationality and Statelessness under International Law	2014
49	The Financial Crisis and White Collar Crime	2014	99	Constitutionalism in Global Constitutionalisation	2014

★网站简介★

浙江大学光华法学院图书馆网站（www.lawlib.zju.edu.cn）面向广大读者，清晰地介绍了图书馆服务与资源，方便读者与图书馆互动，读者可以从我馆网站全面了解和充分利用图书馆丰富的文献信息资源。

图书馆网站于2007年10月22日开通以后，先后经过两次改版，新版网站于2010年3月8日正式与大家见面。新版网站首页和内页设计简单大方，目前网站的主要栏目为读者服务、馆藏资源、数据库、入馆指南。每一个板块都有自己特色的内容满足读者的需求。

无论是图书馆的面对面的人性化服务，还是快捷方便的网站服务，我们希望图书馆能满足您在教学、学习和科研方面的信息需求，欢迎各位读者经常访问图书馆网站，多提宝贵建议。

★网站栏目介绍★

读者服务：
介绍图书馆的主要服务项目，并且读者通过图书流通可完成书目查询、续借、图书预约、查询用户状态、更改用户密码等操作。

馆藏资源：
主要为可扩充图书馆资源的网络内容，包括学术视频、OpenCourse、庭审现场、法律法规、教师成果等。

数据库：
内容为图书馆购买和试用的数据库，其中已购买数据库6个，试用数据库4个。

入馆指南：
此部分主要面向读者，介绍图书馆的馆舍布局、开放时间、借阅规则等内容，以及简略地介绍图书馆

www.lawlib.zju.edu.cn

版权所有©浙江大学光华法学院图书馆（浙江大学图书馆法学分馆）
地址：浙江大学之江校区（之江路51号）　联系电话：0571-86592716